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研股份"或"公司")于 2019年5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授信的背景

2019年5月嘉兴华控祥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控祥汇)对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明日宇航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日宇航")增资3亿元,明日宇航已于2019年5月10日完成工商变更,增资完成后明日宇航由全资子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新研股份持有明日宇航94.28%的股权仍为绝对控股股东,另一股东华控祥汇与新研股份为同一控制人下的企业,本次增资不会影响公司对明日宇航的控制权。

由于明日宇航股权结构的调整,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明日宇航提供的授信和担保已无法满足银行现行需要,因此明日宇航2019年度拟合计向相关银行申请新增规模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二、本次授信的具体情况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2019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明日宇航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新增合计不超过6亿元综合授信额度。上述银行授信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国内信用证等银行授信业务。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不超过综合授信额度的前提下,申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